中国重汽集团泰安五岳专用汽车有限公司车辆年度维修项目

招

标

书

时间： 2025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技术协议书

第三章 合同模板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车辆年度维修

1. **招标内容**

招标内容：中国重汽集团泰安五岳专用汽车有限公司车辆年度维修

1. **招标形式**

招标形式：公开招标

1. **议程安排**
2. **答疑时间：**截止至2025年9月18日下午17点前
3. **答疑方式：电话答疑。**
4. **开标时间：**  2025年9月20日上午9点开标。（暂定）
5. **技术事宜联系人：**侯波 联系电话：15864774483

**商务事宜联系人：**张卫波 联系电话：1525384600

1. **投标邮箱：**wangzekai@sinotruk.com

投标单位发送报名资料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未注明视为无效报名）

**五、投标须知**

**1.合格投标人：**

⑴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的法律和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⑵具有车辆维修相关资质，注册资金100万元以上、截止至开标当日成立满三年以上，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无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或上述信息已被移除。

⑷投标人没有被列入招标人处《黑名单》（《黑名单》指投标人与招标人在以往或正在进行的合作中，存在招标人认为的违反合同约定或违反法律法规等的失信行为）的。

⑸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

⑹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财务、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资质和能力；

⑺投标人须具有完全履行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的能力；

⑻投标人须负责提供合理的便于运输的包装物，并承担相关费用；

⑼投标人须认可招标人的工作指令，包括节、假日能正常开展工作的要求；

⑽投标人必须是最终投标、签订合同的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将已中标项目以任何形式转包给其他单位。

**2.投标文件格式组成**

**2.1资质文件（发送至邮箱）：**

**2.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1.2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2.1.3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2 商务标（密封形式送达或邮寄至联系人）:**

**2.2.1 《车辆维修报价汇总表》；**

**3、报价：**

1. 本次招标为询价，依据技术协议维修内容，投标方进行报价，报价后进行商务谈判。

2.所有报价货币单位均为：元（人民币），含税；含人工费。

3.结算方式：**电汇，每半年结算一次，供方提供维修明细及发票，经我公司审核无误后挂账，次月付款，**具体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4、其他**

投标人须认可招标人由于招标人上级集团公司政策变化引起的随时终止合同的要求。

**5、投标方式：**《**车辆维修报价表**》密封形式送达或邮寄至联系人方式进行报价。

**七、开标、评标**

1.开标、评标

（1）招标人组织：设备动能室、采购部门、监标人员等共同开标，确认价格，并由组织方进行报价汇总，确定最低价格及中标方，中国重汽指定售后服务商优先使用。

(4)所有报价货币单位均为：元（人民币，含税）。

**八、合同签订**

1.根据评标工作小组的评标结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要求，确定中标人。中标人承诺无条件服从招标人针对该项目的后续所有安排。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做任何解释。

2.招标人发送《中标通知书》给中标人，中标人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在规定的时间内（一般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2个工作日内）到招标单位进行项目对接，如果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绝按其规定的期限与相关单位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或相关单位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将从剩余投标人中依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3.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履约责任，质保期内如中标人未按合同及其附件约定履行应承担的责任，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的合同签订单位有权扣除其质保金。

4.中标人应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否则视为违约，招标人或相关单位有权解除合同。

5.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中标人由于履行义务的能力或信用有严重缺陷，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将从剩余投标人中依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6.招标人有权指定招标人的关联单位作为合同签订人，与中标人签署相关合同，且具体权利义务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7.中标人须认可招标人由于招标人上级集团公司政策变化引起的随时终止项目的要求。

**九、废标及终止招标**

1.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其投标将被视为废标，招标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索赔的权利，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⑴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合格、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⑵投标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⑶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⑷投标人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

⑸投标人串通投标；

⑹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⑺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⑻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招标人有权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投标，并终止招标。

⑴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⑵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⑶招标人认为其他应终止招标的情形。

⑷符合投标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十、中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原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为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中标人通过了资格审核、初评、现场复审、终评或其他所有相关程序，包括已签订合同的情形，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一旦中标人被拒绝或该中标人此前的评议结果被取消，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中标人承担。

**十一、解释权**

1.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人的书面解释为准。
2. 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人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二章 技术协议书**

**一、项目名称**

中国重汽集团泰安五岳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车辆年度维修项目

1. **维修内容**

本招标项目明细详见《车辆维修报价汇总表》，报价含人工费，报价包括不含税价、税率、含税价、响应时间。中标方须按照招标方允许的时间进行维修，维修期间不得影响现场的生产。

我公司需要维修运输车辆（包括但不限于）有：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固定资产编号 | 资产名称 | 规格型号 | 使用部门 |
| 1 | 5600-QY-249-00004 | 汽车起重机 | 35T TAZ5363JC | 仓储物流室 |
| 2 | 5600-QY-249-00005 | 汽车起重机 | 35T TAZ5363JC | 仓储物流室 |
| 3 | 5600-QY-244-00223 | 厂内运输车 | ZZ1164 | 仓储物流室 |
| 4 | 5600-QY-244-00226 | 豪威牵引车 | DB036323 S004131 | 仓储物流室 |
| 5 | 5600-QY-244-00227 | 豪威牵引车 | 牵引车ZZ5371VDLC32101M 半挂车TAZ9184XXYA | 仓储物流室 |
| 6 | 0766 | 牵引车 | 39019 | 半挂车部 |
| 7 | 0940 | 牵引车 | 5257 底盘号75270 | 半挂车部 |
| 8 | 5600-QY-244-00232 | 牵引车 | ZZ4255N3246E1 | 半挂车部 |
| 9 | 5600-QY-244-00225 | 轻型普通货车 | ZZ1047F3315E145  重汽豪沃轻卡 | 采购部 |
| 10 | 0929 | 高空作业车 | SGG5050JGK | 销售部 |
| 11 | 0930 | 高空作业车 | SGG5050JGK | 销售部 |

**三、维修方式**

1、由中标方安排维修人员来厂维修，需服从厂区内各项规章制度。

2、维修完毕后需由委托单位相关人员确认签字。

**四、技术要求**

1、乙方应保证更换配件的质量，保证与甲方型号匹配，且为正品。更换完毕后，车辆运行良好。

2、每次车辆维保完后，运转情况良好，拆装连接件与紧固件应齐全且牢固可靠。

3、乙方维保服务质量保证期限为最终验收报告签署之日起6个月；对于更换的配件，质量保证期限为最终验收报告签署之日起1年。

4、乙方应安排具备相关资质的施工人员在甲方现场施工，遵守甲方现场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服从甲方人员的安排。

**五、售后服务**

1、设备从拆解、运输、维修至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期间所发生的设备毁损风险及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维修后需保证正常运行，在一周内非人为原因再次出现相同故障，中标人在限期内负责免费更换或修理。

2、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维修电话后在2小时内作出响应，如遇突发事件中标人接招标人通知后派专业人员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服务，如遇需外方人员支持则72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服务。

**六、其他**

1.投标人承诺对参与该项目所获得的与招标人产品相关的所有信息都予以保密，并承担与此相关的所有法律责任。

2.其余未尽事宜，投标人应与招标人指派的答疑人员充分沟通，理解认可并接受相关技术规范及服务要求。

**第三章 合同模板**

**编号：**

**设备维修合同**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委托方）：

乙方（承揽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设备维修，经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设备明细、维修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型号 | 设备资产编号 | 数量（台） | 维修费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总价 | 小写：人民币【】  大写: 【】 | | | | | |

**二、维修内容**

1.1维修方式：按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相关内容进行维修。技术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

1.2维修地点（选择以下其中之一）：

1.2.1在甲方处进行维修

1.2.2在乙方处进行维修，由乙方负责运输并承担费用。

1.3维修工期：

1.4安装调试时间：

1.5安装调试地点：

**三、运输要求**

1、乙方运输设备应符合如下要求：

1.1保证所用车辆性能良好，在年审有效期内，司机的行车证、驾驶证合法有效，身体健康、不酗酒、具有丰富的驾驶经验。

1.2乙方派送到甲方运取设备人员（以下称“取货人”）需提供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取货人身份证复印件，并遵守甲方出入厂的规定。乙方授权的取货人的行为视同乙方的行为，乙方应对该人员的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3乙方现场对设备情况予以确认，有异议及时提出，乙方一旦接收，则视为甲方的设备符合乙方确认的维修状态，并适合运输，以后所发现的设备部件缺失等情况由乙方负责补齐。

**四、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1、乙方运输设备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产品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伤安全抵运现场。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防护不妥而引起的产品锈蚀、损坏、丢失等任何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2、乙方运输设备的包装物上应做出明显标识(如：乙方名称、货物名称等)以便甲方管理。包装物乙方不回收、不收费。

**五、验收标准和方法***（根据实际情况补充、修订）***：**

按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相关内容验收。

**六、结算及付款方式：**

1.1合同总价款为 元，人民币（大写： ）。该价格包括但不限于维修费、设备拆解装卸费、运输费、包装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备品备件、指导培训、保险等全部费用。

1.2付款方式为： 。

1.3合同价款的支付

1.3.1合同生效后，乙方提交金额为合同价款 %约为 元人民币的收据（正本一份，复印件二份），经甲方依照财务制度审核无误后支付，该笔价款作为合同的预付款。

1.3.2设备维修完毕，经安装、调试最终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出具书面验收单，乙方提交金额为合同价款 %约为 元人民币的收据并附带下列单据，经甲方依照财务制度审核无误后支付：

A 金额为该套合同设备价格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复印件二份）；

B 该套合同设备维修最终验收报告的原件及其复印件两份。

1.3.3合同总价款的10 %约为 元人民币作为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在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不计利息，待设备质量保证期满后，设备运行稳定无故障，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应金额的收据及设备使用单位的使用情况说明，经甲方依照财务制度审核无误后 日内支付；如有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予以扣除。

**七、质量保证期及质量保证金**

1、质量保证期限为最终验收报告签署之日（以签署日期最晚者为准）起 个月。

2、若在质量保证期内该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乙方须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在 小时内答复或 小时内派员现场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费用，若质量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乙方须向甲方赔偿差额部分。质量保证期在重新维修验收合格后延长半年。

3、质量保证期届满后，如甲方需要乙方提供技术服务，乙方应在2小时内进行答复，如需到现场解决问题的，乙方应24小时内派服务人员到达甲方现场提供服务。

**八、保密条款**

乙方在维修过程中掌握的甲方的业务、产品、程序、研究或与之有关的一切数据、工艺、配方、图纸等，均属于甲方的商业秘密，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乙方不得披露给任何第三人。设备维修完成后，乙方须将掌握的上述商业秘密全部返还给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和载体备份自留。

**九、其它约定**

1.乙方应安排具备相关资质的施工人员在甲方现场施工，遵守甲方现场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甲方安全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乙方需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利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人员在甲方厂区内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服从甲方人员的安排。乙方在甲方现场进行工作时，发生的一切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负完全责任。上述因乙方责任行为导致甲方或第三人发生损失时，乙方须对甲方或第三人因此造成的损失负全部责任并给予赔偿。

3. 设备调试期间，乙方应保持甲方现场的清洁，负责清理工作，并服从甲方的组织协调。

4、设备从拆解、运输、维修至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期间所发生的设备毁损风险及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5、乙方确认本合同中的地址为其可以接收到函件的有效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应在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否则，甲方依本合同中的乙方地址寄发函件即视为送达。

**十、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合同的约定完成修理工作的，甲方有权按照以下一种或多种方式要求乙方赔偿：

1、乙方逾期交付工作成果的，每逾期一天，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的违约金。当违约金超过设备合同总金额的 %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上述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完成工作，甲方同意使用的，应当按照乙方完成的工作量及甲方遭受损失的金额，降低维修费用；甲方不同意使用的，乙方应当负责重新修理并承担上述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重新修整，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拒付合同款，且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擅自调换甲方认可的修理零部件，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甲方要求重新修理，应当按甲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4、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被更换设备的质量保证期，自重新维修验收合格后 个月。

5、乙方隐瞒备件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规定的备件而影响质量时，甲方有权要求重新修理、减少价款或不付款。如因乙方提供的备品备件出现质量问题或其他任何归责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的设备出现毁损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赔偿金额应视设备的损坏程度及设备的价值而定。

6、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包括本合同及所有附件），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一、纠纷的处理**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解决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附件**

1、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与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

2、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